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第1季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3樓

電話：(02)2706-219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12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1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44, 52		六~二九、 三六
(七) 關係人交易	44~46		三十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6		三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三二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7~49		三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9~50, 53~58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9~50, 59~60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50, 61~62		三四
(十四) 部門資訊	50~52		三五

會計師核閱報告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3 月 31 日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403,749 仟元及 3,057,882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5.63% 及 14.13%，負債總額分別為 925,246 仟元及 886,127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21.60% 及 21.43%；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 14,333 仟元及 20,006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18.92% 及 14.00%。又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所述，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645,319 仟元及 585,787 仟元，與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份額分別為 50,548 仟元及 34,107 仟元，係依據被投資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四揭露之相關資訊，與前述非重要子公司及採權益法之被投資關聯企業有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非重要子公司及採權益法之被投資關聯企業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麗鳳



李麗鳳

會計師 林宜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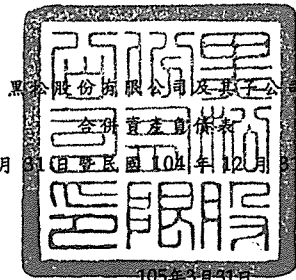


林宜慧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5 月 6 日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及 3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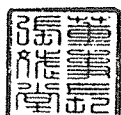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105年3月31日 (經核閱)			104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4年3月31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853,609		13	\$ 3,377,050		15	\$ 4,323,139		20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九)	740,509		3	834,315		4	762,146		4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八)	96,853		-	97,488		-	123,069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八)	451,410		2	419,648		2	470,390		2
1200	其他應收款	19,562		-	12,393		-	8,446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2,502,062		12	2,368,618		11	1,119,366		5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七)	-		-	-		-	228		-
1429	其他預付款	131,796		1	110,289		1	69,424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	415,910		2	417,386		2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8,795		-	31,455		-	45,13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250,506</u>		<u>33</u>	<u>7,668,642</u>		<u>35</u>	<u>6,921,347</u>		<u>32</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九)	1,139		-	1,139		-	1,13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645,319		3	594,771		3	585,787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三一)	5,614,796		26	5,604,356		25	5,997,317		2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四及三一)	7,832,985		36	7,842,609		36	7,874,361		36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806		-	3,394		-	3,20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83,487		-	80,549		-	75,001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八及三二)	113,592		1	80,580		-	154,196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六及三一)	231,509		1	232,855		1	26,052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七)	-		-	-		-	9,06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4,525,633</u>		<u>67</u>	<u>14,440,253</u>		<u>65</u>	<u>14,726,127</u>		<u>6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21,776,139</u>		<u>100</u>	<u>\$22,108,895</u>		<u>100</u>	<u>\$21,647,47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	\$ -		-	\$ 344,663		2	\$ 481,150		2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十及三十)	145,393		1	138,190		1	144,345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231,996		1	175,392		1	216,873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476,498		2	489,276		2	475,830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77,583		-	62,176		-	77,104		1
2310	預收款項	956,441		5	751,618		3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4,214		-	35,124		-	63,57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932,125</u>		<u>9</u>	<u>1,996,439</u>		<u>9</u>	<u>1,458,875</u>		<u>7</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2,131,553		10	2,131,751		9	2,132,296		1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86,330		-	420,776		2	406,063		2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七)	133,145		1	142,683		1	137,75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351,028</u>		<u>11</u>	<u>2,695,210</u>		<u>12</u>	<u>2,676,114</u>		<u>12</u>
2XXX	負債總計	<u>4,283,153</u>		<u>20</u>	<u>4,691,649</u>		<u>21</u>	<u>4,134,989</u>		<u>19</u>
權益(附註二三)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	4,018,711		18	4,018,711		18	4,018,711		18
3200	資本公積	184,583		1	184,583		1	184,583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20,382		9	2,020,382		9	1,980,886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413,676		20	4,413,676		20	4,413,676		21
3350	未分配盈餘	6,811,890		32	6,723,813		31	6,771,252		3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3,245,948</u>		<u>61</u>	<u>13,157,871</u>		<u>60</u>	<u>13,165,814</u>		<u>61</u>
3400	其他權益	43,744		-	56,081		-	143,377		1
3XXX	權益總計	<u>17,492,986</u>		<u>80</u>	<u>17,417,246</u>		<u>79</u>	<u>17,512,485</u>		<u>81</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21,776,139</u>		<u>100</u>	<u>\$22,108,895</u>		<u>100</u>	<u>\$21,647,47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5 月 6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斌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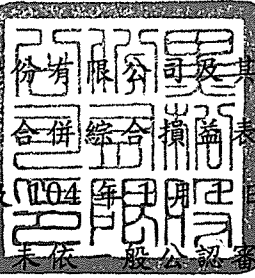
經理人：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 1,791,336		102	\$ 1,370,561		103
4170	(4,208)		-	(4,741)		-
4190	(32,270)	(2)		(34,631)	(3)	
4000	1,754,858		100	1,331,189		100
	營業成本 (附註二四)					
5000	(1,349,040)	(77)		(948,971)	(71)	
5900	405,818	23		382,218	29	
	營業費用 (附註二四及三十)					
6100	(309,177)	(17)		(263,971)	(20)	
6200	(158,922)	(9)		(146,738)	(11)	
6300	(14,244)	(1)		(10,757)	(1)	
6000	(482,343)	(27)		(421,466)	(32)	
6900	(76,525)	(4)		(39,248)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164,220	9		156,662	12	
7020	(34,515)	(2)		(1,518)	-	
7050	(1,572)	-		(2,174)	-	
7060	50,548	3		34,107	2	
7000	178,681	10		187,077	1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02,156	6	\$ 147,829	1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14,079)	(1)	(24,801)	(2)
8200	本期淨利	<u>88,077</u>	<u>5</u>	<u>123,028</u>	<u>9</u>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973	-	5,821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失) 利益	(14,805)	(1)	15,026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費用(附 註四及二五)	(505)	-	(989)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2,337)	(1)	<u>19,858</u>	<u>2</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75,740</u>	<u>4</u>	<u>\$ 142,886</u>	<u>11</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u>\$ 88,077</u>	<u>5</u>	<u>\$ 123,028</u>	<u>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u>\$ 75,740</u>	<u>4</u>	<u>\$ 142,886</u>	<u>11</u>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9710	基 本	<u>\$ 0.22</u>		<u>\$ 0.31</u>	
9810	稀 釋	<u>\$ 0.22</u>		<u>\$ 0.3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5月6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斌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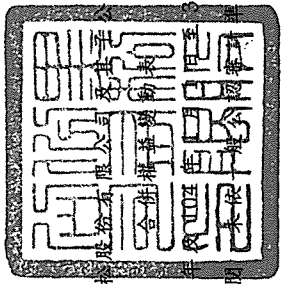


經理人：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黑龍江街匯信託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未分配	盈餘	國外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項	目	權益總額
股數(仟股)	金額								未實現	出售	
A1	401,871	\$ 4,018,711	\$ 184,583	\$ 1,980,886	\$ 4,420,576	\$ 6,641,324	(\$ 5,195)	\$ 128,714	收益	損益	
A1	401,871	\$ 4,018,711	\$ 184,583	\$ 1,980,886	\$ 4,420,576	\$ 6,641,324	(\$ 5,195)	\$ 128,714	128,714	-	\$ 17,369,599
B17	-	-	-	(6,900)	6,900	-	-	-	-	-	-
D1	-	-	-	-	123,028	-	-	-	-	-	123,028
D3	-	-	-	-	-	-	4,832	15,026	-	-	19,858
D5	-	-	-	-	-	123,028	4,832	15,026	-	-	142,886
Z1	401,871	\$ 4,018,711	\$ 184,583	\$ 1,980,886	\$ 4,413,676	\$ 6,771,252	(\$ 363)	\$ 143,740	\$ 143,740	-	\$ 17,512,485
A1	401,871	\$ 4,018,711	\$ 184,583	\$ 2,020,382	\$ 4,413,676	\$ 6,723,813	(\$ 18,668)	\$ 74,749	\$ 74,749	-	\$ 17,417,246
D1	-	-	-	-	-	88,077	-	-	-	-	88,077
D3	-	-	-	-	-	-	2,468	(14,805)	(14,805)	-	(12,337)
D5	-	-	-	-	-	88,077	2,468	(14,805)	(14,805)	-	75,740
Z1	401,871	\$ 4,018,711	\$ 184,583	\$ 2,020,382	\$ 4,413,676	\$ 6,811,890	(\$ 16,200)	\$ 59,944	\$ 59,944	-	\$ 17,492,986



董事長：張斌堂



經理人：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5 月 6 日核閱報告)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02,156	\$ 147,829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7,626	75,330
A20200	攤銷費用	588	561
A20300	呆帳費用	432	214
A20900	利息費用	1,572	2,174
A21200	利息收入	(4,543)	(8,422)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之 份額	(50,548)	(34,10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137)	(263)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損失 (利益)	293	(15,424)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823)	(2,24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638	1,227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	5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883	(22,608)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32,438)	(111,749)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7,169)	3,379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141,885)	121,852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21,507)	(17,59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7,340)	(21,118)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	7,203	1,134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56,604	66,257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7,303	(34,87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9,090	(17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334,446)	(43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340,448)	151,00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638)	(\$ 3,41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314)	(1,53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45,400)	146,05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25,000)	(80,0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704,824	198,241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1,183	31,12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9,483)	(16,54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78	312
B02900	預收款項增加-處分資產	204,823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59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346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價款	-	(53)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62,027)	(88,431)
B07500	收取之利息	4,543	8,44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1,387	52,49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6,4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44,663)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9,538)	(37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54,201)	6,02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773	10,382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23,441)	214,96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77,050	4,108,17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853,609	\$ 4,323,13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5年5月6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斌堂



經理人：張斌堂



會計主管：杜居燦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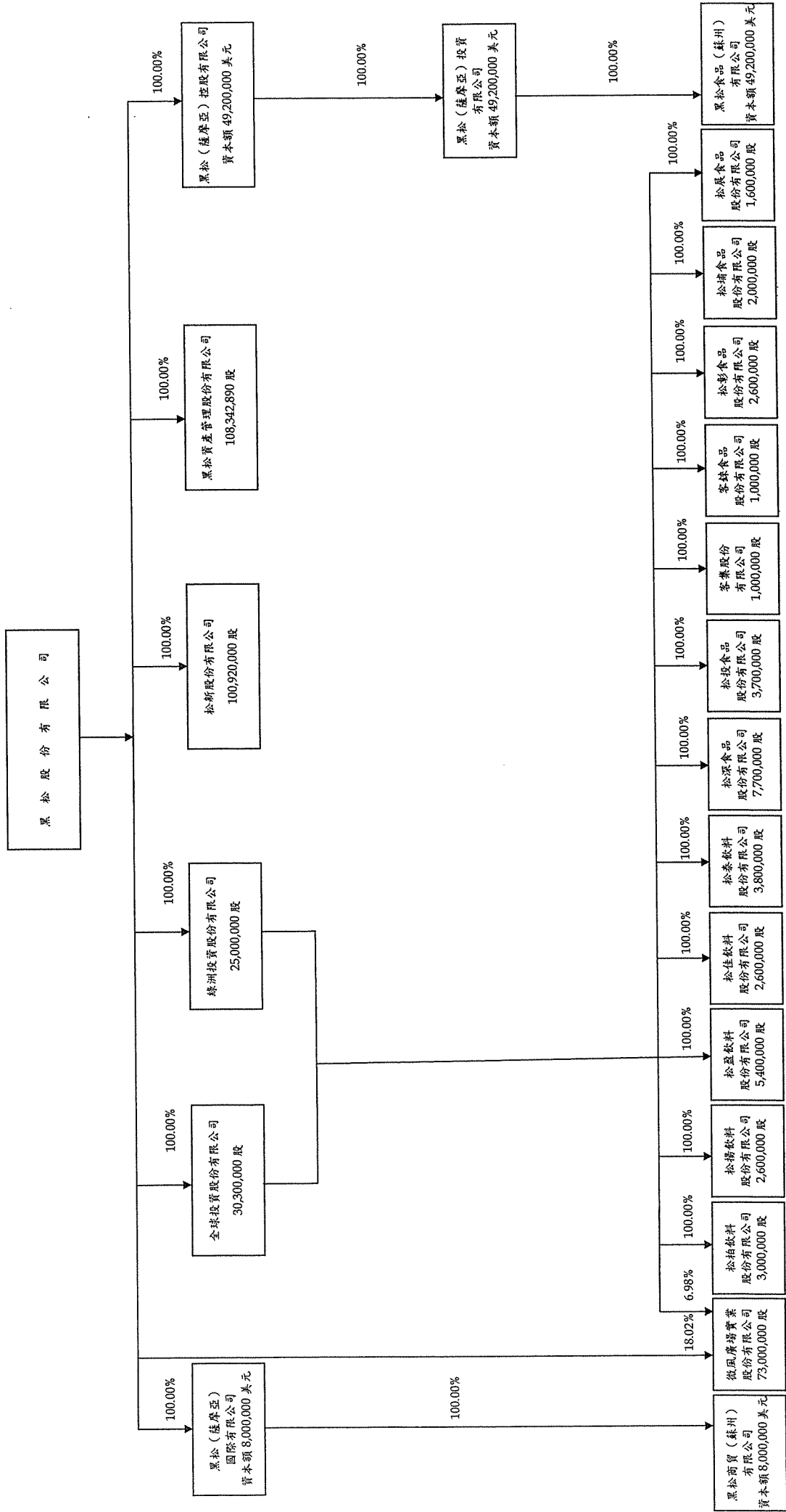
一、公司沿革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創立於 14 年 4 月 14 日，原名為「進馨商會」。25 年改為「進馨汽水無限公司」。35 年更名為「進馨汽水有限公司」。58 年 12 月 13 日變更組織及名稱為「黑松飲料股份有限公司」。69 年 12 月 23 日再更名為「黑松股份有限公司」迄今。以生產碳酸汽水、果蔬汁、咖啡、運動飲料及其相關飲料之製造和銷售為主要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8 年 3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除黑松（薩摩亞）控股公司、黑松（薩摩亞）投資公司、黑松（薩摩亞）國際公司、黑松食品（蘇州）公司及黑松商貿（蘇州）公司為人民幣外，其餘皆為新台幣。由於本公司係於台灣上市，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投資架構圖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5 月 6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 (以下稱「合併公司」) 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 (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u>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一)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

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二)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若屬第 2/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將另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三)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

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四)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五)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六)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七)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其中，IFRS 5 之修正規定，「待出售」與「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間之重分類，並非出售計畫或分配予業主計畫之變更，故無須迴轉原分類下之會計處理。此外，「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不再符合待分配條件（亦不再符合待出售條件）時，應比照資產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

IAS 19 之修正闡明，於決定用以估計退職後福利折現率之高品質公司債是否具深度市場時，應以合併公司支付福利之相同貨幣計價之公司債市場評估，亦即應以貨幣層級（而非國家或區域層級）進行評估。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合併基礎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註三四之附表七。

(三)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403	\$ 7,695	\$ 10,70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020,545	1,114,538	676,531
約當現金	<u>1,822,661</u>	<u>2,254,817</u>	<u>3,635,900</u>
	<u>\$ 2,853,609</u>	<u>\$ 3,377,050</u>	<u>\$ 4,323,139</u>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u>流 動</u>			
— 基金受益憑證	\$ 739,954	\$ 833,749	\$ 762,146
— 股票—上市	<u>555</u>	<u>566</u>	<u>-</u>
	<u>\$ 740,509</u>	<u>\$ 834,315</u>	<u>\$ 762,146</u>
<u>非 流 動</u>			
— 未上市(櫃)股票	<u>\$ 1,139</u>	<u>\$ 1,139</u>	<u>\$ 1,139</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關明細詳附註三四附表二說明。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u>105年3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3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97,584	\$ 98,467	\$ 124,052
減：備抵呆帳	(<u>731</u>)	(<u>979</u>)	(<u>983</u>)
	<u>\$ 96,853</u>	<u>\$ 97,488</u>	<u>\$ 123,069</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471,059	\$ 438,630	\$ 490,297
減：備抵呆帳	(<u>19,649</u>)	(<u>18,982</u>)	(<u>19,907</u>)
	<u>\$ 451,410</u>	<u>\$ 419,648</u>	<u>\$ 470,390</u>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u>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u>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u>群組評估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減損損失</u>
期初餘額	\$ 979	\$ 1,015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u>248</u>)	(<u>32</u>)
期末餘額	<u>\$ 731</u>	<u>\$ 983</u>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90 天，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

針對某些應收帳款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合併公司依授信天數區分群組評估減損狀況，由於個別對象應收帳款授信天數皆為 30~90 天，信用風險特徵一致，故將應收帳款視為同一群組依過去經驗評估其帳款回收率，經檢視以前年度並無

任何客觀減損證據，故以較保守之呆帳比率 1% 提列備抵；另個別評估該客戶是否有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等客觀減損之跡象，針對有個別減損跡象之客戶提列 100% 呆帳。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0~60 天	\$ 333,721	\$ 409,933	\$ 417,377
61~90 天	135,116	26,291	69,536
91 天以上	<u>2,222</u>	<u>2,406</u>	<u>3,384</u>
合 計	<u>\$ 471,059</u>	<u>\$ 438,630</u>	<u>\$ 490,297</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 1,504	\$ 17,478	\$ 1,504	\$ 18,172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680	-	246
減：本期實際沖銷	-	(9)	-	(9)
外幣換算差額	-	(4)	-	(6)
期末餘額	<u>\$ 1,504</u>	<u>\$ 18,145</u>	<u>\$ 1,504</u>	<u>\$ 18,403</u>

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備抵呆帳金額其中包括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款項，其金額皆為 1,504 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款項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款項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已個別減損之應收款項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0~60 天	\$ -	\$ -	\$ -
61~90 天	-	-	-
90 天以上	<u>1,504</u>	<u>1,504</u>	<u>1,504</u>
合 計	<u>\$ 1,504</u>	<u>\$ 1,504</u>	<u>\$ 1,504</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九、存 貨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原 料	\$ 184,247	\$ 112,195	\$ 140,880
物 料	18,765	20,049	27,539
在 製 品	148	1,089	2,067
製 成 品	216,496	214,354	236,482
一般商品	127,796	91,798	87,792
金酒系列商品	<u>1,954,610</u>	<u>1,929,133</u>	<u>624,606</u>
	<u>\$ 2,502,062</u>	<u>\$ 2,368,618</u>	<u>\$ 1,119,366</u>

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349,040仟元及948,971仟元。

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如下：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存貨跌價損失	<u>\$ 6,638</u>	<u>\$ 1,227</u>
存貨報廢損失	<u>\$ 269</u>	<u>\$ 6,159</u>
出售下腳收入	<u>\$ 633</u>	<u>\$ 1,210</u>

十、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u>待出售非流動資產</u>			
成 本			
房屋及建築	\$ 291,097	\$ 292,443	\$ -
機器設備	802,857	806,571	-
運輸設備	781	3,057	-
其他設備	27,747	29,603	-
土地使用權	<u>9,047</u>	<u>9,090</u>	-
	1,131,529	1,140,764	-
減：累積折舊	<u>(715,619)</u>	<u>(723,378)</u>	-
	<u>\$ 415,910</u>	<u>\$ 417,386</u>	<u>\$ -</u>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蘇州公司配合蘇州市吳中區木瀆經濟開發區管委會及蘇州市木瀆新城鎮投資發展有限公司進行城市建設與改造計劃徵收回購政策，於104年8月3日與蘇州市吳中區木瀆經濟開發區管委會簽訂收購協議。收購補償項目計有黑松蘇州公司房屋建築補償、土地使用權補償、設備設施收購及搬遷補償（含綠化）、停產停業營業損失補貼、綜合補貼五大項目，交易總金額（總補償費）為人民幣

209,456 仟元，已於 105 年 1 月底交付相關房地及設備。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已收取簽約第 1~3 期款項，共計人民幣 209,456 仟元，104 年度已依實際發生之補貼項目轉列其他收入人民幣 17,091 仟元。

補償價款預期將超過相關淨資產之帳面金額，故將該等單位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時，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

十一、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5年 3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3月31日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1)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1)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1)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	轉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轉投資	100.00%	100.00%	-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45.27%	45.27%	45.27%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23%	50.23%	50.23%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30%	50.30%	50.30%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錄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26.00%	26.00%	26.00%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	(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	-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4.73%	54.73%	54.73%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49.77%	49.77%	49.77%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49.70%	49.70%	49.70%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錄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74.00%	74.00%	74.00%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50.00%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50.00%	-	(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50.00%	-	-	(1)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	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	轉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	飲料生產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	食品買賣	100.00%	100.00%	-	(1)

備 註：

(1) 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於 104 年度現金增資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 185,700 仟元，藉由黑松(薩摩亞)控股公司直接增資黑松(薩摩亞)投資公司相同金額，並由黑松(薩摩亞)投資公司直接增資黑松食品(蘇州)公司相同金額。104 年現金增資黑松(薩摩亞)國際

有限公司 262,000 仟元。並由黑松（薩摩亞）國際公司增資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相同金額。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 104 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193,155 仟元，以上變動未影響本公司對其影響力。

(四)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於 104 年度辦理減資退回股款 300,000 仟元，此異動僅造成股數減少。

(五)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藉由全球及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各出資 10,000 仟元，於 104 年 12 月 9 日成立松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105 年 3 月 2 日則藉由全球及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各出資 8,000 仟元成立松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u>105年3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3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645,319	\$ 594,771	\$ 585,787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如下：

公 司 名 稱	<u>105年3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3月31日</u>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5%	25%	25%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四附表七「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自有土地</u>	<u>建築物</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其他設備</u>	<u>合 計</u>
成 本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81,866	\$ 1,840,428	\$ 4,353,259	\$ 162,887	\$ 1,106,040	\$10,444,480
增 添	-	-	830	1,148	14,570	16,548
處 分	-	-	(4,220)	(1,022)	(11,007)	(16,249)
淨兌換差額	-	(2,811)	(8,250)	(210)	(300)	(11,571)
104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2,981,866</u>	<u>\$ 1,837,617</u>	<u>\$ 4,341,619</u>	<u>\$ 162,803</u>	<u>\$ 1,109,303</u>	<u>\$10,433,208</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880,394	\$ 2,499,843	\$ 82,422	\$ 931,937	\$ 4,394,596
折舊費用	-	14,084	37,523	3,536	9,327	64,470
處分	-	-	(4,220)	(1,011)	(10,969)	(16,200)
淨兌換差額	-	(1,320)	(5,250)	(169)	(236)	(6,975)
104年3月31日餘額	<u>\$ -</u>	<u>\$ 893,158</u>	<u>\$ 2,527,896</u>	<u>\$ 84,778</u>	<u>\$ 930,059</u>	<u>\$ 4,435,891</u>
104年1月1日淨額	<u>\$ 2,981,866</u>	<u>\$ 960,034</u>	<u>\$ 1,853,416</u>	<u>\$ 80,465</u>	<u>\$ 174,103</u>	<u>\$ 6,049,884</u>
104年3月31日淨額	<u>\$ 2,981,866</u>	<u>\$ 944,459</u>	<u>\$ 1,813,723</u>	<u>\$ 78,025</u>	<u>\$ 179,244</u>	<u>\$ 5,997,317</u>
<u>成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2,981,866	\$ 1,652,098	\$ 3,338,815	\$ 156,488	\$ 1,128,014	\$ 9,257,281
增添	-	-	37,360	10,149	11,974	59,483
處分	-	-	(992)	(1,489)	-	(2,481)
淨兌換差額	-	-	-	-	-	-
105年3月31日餘額	<u>\$ 2,981,866</u>	<u>\$ 1,652,098</u>	<u>\$ 3,375,183</u>	<u>\$ 165,148</u>	<u>\$ 1,139,988</u>	<u>\$ 9,314,283</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784,631	\$ 1,881,919	\$ 74,159	\$ 912,216	\$ 3,652,925
折舊費用	-	11,728	22,791	3,262	10,221	48,002
處分	-	-	-	(1,440)	-	(1,440)
淨兌換差額	-	-	-	-	-	-
105年3月31日餘額	<u>\$ -</u>	<u>\$ 796,359</u>	<u>\$ 1,904,710</u>	<u>\$ 75,981</u>	<u>\$ 922,437</u>	<u>\$ 3,699,487</u>
105年1月1日淨額	<u>\$ 2,981,866</u>	<u>\$ 867,467</u>	<u>\$ 1,456,896</u>	<u>\$ 82,329</u>	<u>\$ 215,798</u>	<u>\$ 5,604,356</u>
105年3月31日淨額	<u>\$ 2,981,866</u>	<u>\$ 855,739</u>	<u>\$ 1,470,473</u>	<u>\$ 89,167</u>	<u>\$ 217,551</u>	<u>\$ 5,614,796</u>

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房屋主建物	10至60年
裝潢隔間工程	3至20年
機器設備	3至20年
運輸設備	6年
其他設備	
生財器具	3至12年
雜項設備	3至13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6,684,636		\$ 2,012,714			\$ 8,697,350	
增 添	-		-			-	
處 分	-		-			-	
104年3月31日餘額	<u>\$ 6,684,636</u>		<u>\$ 2,012,714</u>			<u>\$ 8,697,350</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812,129			\$ 812,129	
折舊費用	-		10,860			10,860	
處 分	-		-			-	
104年3月31日餘額	<u>\$ -</u>		<u>\$ 822,989</u>			<u>\$ 822,989</u>	
104年1月1日淨額	<u>\$ 6,684,636</u>		<u>\$ 1,200,585</u>			<u>\$ 7,885,221</u>	
104年3月31日淨額	<u>\$ 6,684,636</u>		<u>\$ 1,189,725</u>			<u>\$ 7,874,361</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6,684,636		\$ 2,012,714			\$ 8,697,350	
增 添	-		-			-	
處 分	-		-			-	
105年3月31日餘額	<u>\$ 6,684,636</u>		<u>\$ 2,012,714</u>			<u>\$ 8,697,350</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854,741			\$ 854,741	
折舊費用	-		9,624			9,624	
處 分	-		-			-	
105年3月31日餘額	<u>\$ -</u>		<u>\$ 864,365</u>			<u>\$ 864,365</u>	
105年1月1日淨額	<u>\$ 6,684,636</u>		<u>\$ 1,157,973</u>			<u>\$ 7,842,609</u>	
105年3月31日淨額	<u>\$ 6,684,636</u>		<u>\$ 1,148,349</u>			<u>\$ 7,832,985</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16 年至 51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明細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黑松通商大樓—非自用			
土 地	\$ 212,639	\$ 212,639	\$ 212,639
建 築 物	43,281	43,281	43,281
減：累計折舊	(24,122)	(23,907)	(23,259)
	<u>231,798</u>	<u>232,013</u>	<u>232,66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微風廣場(原台北廠土地所開發)			
土地	\$ 4,971,079	\$ 4,971,079	\$ 4,971,079
建築物	1,847,019	1,847,019	1,847,019
減：累計折舊	(<u>727,984</u>)	(<u>719,095</u>)	(<u>689,545</u>)
	<u>6,090,114</u>	<u>6,099,003</u>	<u>6,128,553</u>
永安段土地(原名萬順寮段)			
土地	1,483,891	1,483,891	1,483,891
建築物	122,414	122,414	122,414
減：累計折舊	(<u>112,259</u>)	(<u>111,739</u>)	(<u>110,185</u>)
	<u>1,494,046</u>	<u>1,494,566</u>	<u>1,496,120</u>
埔新段土地			
土地	<u>17,027</u>	<u>17,027</u>	<u>17,027</u>
	<u>\$ 7,832,985</u>	<u>\$ 7,842,609</u>	<u>\$ 7,874,361</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5 年 3 月 31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6,705,528 仟元、26,705,528 仟元及 26,525,574 仟元，該公允價值皆係由獨立評價公司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於資產負債表日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評價。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合併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上述投資性不動產一黑松通商大樓供出租使用情形如下（揭露全年度租金收入達該大樓租金收入 5% 者）：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未來 5 年 租金收入 合計
承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收入		
台灣屈臣氏個人用品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信義路4段黑松通商大樓部分房屋	103年1月16日至108年1月15日共5年整	每月租金原為 1,300 仟元，104 年調漲為 1,400 仟元，105 年調漲為 1,500 仟元，106 年調漲為 1,545 仟元，107 年起再調漲為 1,591 仟元。	\$ 5,187 (含押金 設算息)		\$ 51,166
惠康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信義路4段黑松通商大樓部分房屋及車位	103年3月1日至108年2月28日止共5年(房租)及103年3月1日至108年2月28日止5年(車位)	每月租金原為 440 仟元。104年3月1日起調漲為 450 仟元，106年3月1日起調漲為 460 仟元；車位租金 22.5 仟元。	1,421 (含押金 設算息)		16,789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承 租 人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 金 計 算 / 收 取 方 式	租 金 收 入	未 來 5 年 租 金 收 入 合 計
台灣屈臣氏個人用品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信義路4段黑松通商大樓部分房屋	103年1月16日至108年1月15日共5年整	每月租金原為1,300仟元，104年調漲為1,400仟元，105年調漲為1,500仟元，106年調漲為1,545仟元，107年起再調漲為1,591仟元。	\$ 4,840 (含押金 設算息)	\$ 68,270
惠康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信義路4段黑松通商大樓部分房屋及車位	103年3月1日至108年2月28日止共5年(房租)及103年3月1日至108年2月28日止5年(車位)	每月租金原為440仟元。104年3月1日起調漲為450仟元，106年3月1日起調漲為460仟元；車位租金22.5仟元。	1,402 (含押金 設算息)	22,461

合併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上述投資性不動產—微風廣場供出租使用情形詳附註三十。

合併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上述投資性不動產—永安段（原名萬順寮段）房地供出租使用情形如下（揭露全年度租金收入達該房地租金收入 5% 者）：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承 租 人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 金 計 算 / 收 取 方 式	租 金 收 入	未 來 5 年 租 金 收 入 合 計
欣欣客運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 69 號永安段 284、285 地號之部分土地及 231、230 地號之全部土地	103 年 4 月 1 日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共 2 年整	每月租金 362 仟元。	\$ 1,092 (含押金 設算息)	\$ 8,711
艾斯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 69 號之部分房屋	104 年 5 月 15 日至 105 年 5 月 14 日止共 1 年整	每月租金 350 仟元。	1,290 (含押金 設算息)	701
台灣普照股份有限公司	同 上	104 年 12 月 1 日至 105 年 11 月 30 日止共 1 年整	每月租金 304 仟元。	940 (含押金 設算息)	2,437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承 租 人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 金 計 算 / 收 取 方 式	租 金 收 入	未 來 5 年 租 金 收 入 合 計
欣欣客運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 69 號永安段 284、285 地號之部分土地及 231、230 地號之全部土地	103 年 4 月 1 日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共 2 年整	每月租金 362 仟元。	\$ 1,093 (含押金 設算息)	\$ 4,347
艾斯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 69 號之部分房屋	103 年 5 月 15 日至 104 年 5 月 14 日止共 1 年整	每月租金 350 仟元。	1,297 (含押金 設算息)	700
台灣普照股份有限公司	同 上	103 年 12 月 1 日至 104 年 11 月 30 日止共 1 年整	每月租金 304 仟元。	960 (含押金 設算息)	2,432

十五、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9,521	\$ 9,467
單獨取得	-	53
處 分	-	(224)
淨兌換差額	-	(16)
期末餘額	<u>\$ 9,521</u>	<u>\$ 9,280</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期初餘額	\$ 6,127	\$ 5,750
攤銷費用	588	561
處 分	-	(224)
淨兌換差額	-	(16)
期末餘額	<u>\$ 6,715</u>	<u>\$ 6,071</u>
期初淨額	<u>\$ 3,394</u>	<u>\$ 3,717</u>
期末淨額	<u>\$ 2,806</u>	<u>\$ 3,209</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成本 3至10年

十六、存出保證金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履約保證金	\$ 215,000	\$ 215,000	\$ -
其 他	<u>16,509</u>	<u>17,855</u>	<u>26,052</u>
	<u>\$ 231,509</u>	<u>\$ 232,855</u>	<u>\$ 26,052</u>

合併公司於104年獲選50度以上金門高粱酒臺灣地區（金門地區除外）總經銷商資格，經銷期間自104年9月1日起至107年8月31日止，提存履約保證金215,000仟元。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商品經銷履約保證之存出保證金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七、預付租賃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流 動	\$ -	\$ -	\$ 228
非 流 動	-	-	9,065
	<u>\$ -</u>	<u>\$ -</u>	<u>\$ 9,293</u>

預付租賃款係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合併公司已取得該土地之國有土地使用證明。預付租賃款 104 年已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說明詳附註十。

十八、預付設備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中壢廠設備	\$ 40,670	\$ 25,190	\$ 57,632
自動販賣機	-	10,000	3,420
其他設備	72,922	45,390	93,144
	<u>\$ 113,592</u>	<u>\$ 80,580</u>	<u>\$ 154,196</u>

十九、借 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一)			
一 銀行借款	<u>\$ -</u>	<u>\$ 344,663</u>	<u>\$ 481,15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分別為 1.4000%-1.7584% 及 1.4900%-1.8560%。

二十、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u>應付票據</u>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u>\$ 145,393</u>	<u>\$ 138,190</u>	<u>\$ 144,345</u>
<u>應付帳款</u>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 231,996</u>	<u>\$ 175,392</u>	<u>\$ 216,873</u>

二一、其他應付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79,397	\$ 108,412	\$ 212,184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26,746	26,746	24,522
應付薪資及獎金	40,086	72,296	37,808
應付廣告費	56,334	51,020	21,749
應付貨物稅	16,427	18,233	18,342
應付運費	14,489	14,540	16,440
應付休假給付	20,905	21,851	19,075
其他	222,114	176,178	125,710
	<u>\$ 476,498</u>	<u>\$ 489,276</u>	<u>\$ 475,830</u>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在各期間分別認列於下列項目：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成本	<u>\$ 1,645</u>	<u>\$ 1,910</u>
推銷費用	<u>\$ 272</u>	<u>\$ 355</u>
管理費用	<u>\$ 5,001</u>	<u>\$ 771</u>
研發費用	<u>\$ 141</u>	<u>\$ 164</u>

合併公司本期依勞動基準法第 56 條第 2 項規定，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同法第 53 條或第 54 條第 1 項第 1 款退休條件勞工之退休金數額，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105 年 3 月依此規定一次繳交 331,716 仟元至退休金專戶。

二三、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0</u>	<u>600,000</u>	<u>60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0</u>	<u>\$ 6,000,000</u>	<u>\$ 6,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401,871</u>	<u>401,871</u>	<u>401,871</u>
已發行股本	<u>\$ 4,018,711</u>	<u>\$ 4,018,711</u>	<u>\$ 4,018,71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歷年來各次增資均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在案，其有關增資股款來源之明細如下：

	金	額
改組創立 (58 年)	\$	48,000
現金增資		400,000
盈餘轉增資		2,290,29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6,971
資本公積轉增資		547,866
以前年度帳列資本公積項下之資產重估 增值轉增資		2,055,154
減資退回股款		(1,339,570)
		<u>\$ 4,018,711</u>

(二) 資本公積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83,296	\$ 183,296	\$ 183,296
股東放棄債權	168	168	168
庫藏股票交易 (子公司處 分母公司股票)	202	202	202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u>	<u>917</u>	<u>917</u>	<u>917</u>
	<u>\$ 184,583</u>	<u>\$ 184,583</u>	<u>\$ 184,583</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實際需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不予分派後，按下列比例擬訂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 3%。
2. 員工紅利 1%。
3. 股東股利 96%，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數之 30% 為原則。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正值穩定成熟階段，考量合併公司股東之利益及公司之永續經營，未來 3 年股利分配之來源，儘可能就當年度盈餘之額度內分配之，股利之種類兼採現金及股票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數之 30% 為原則。

本項股利發放額度僅供參考，本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情況，並考量次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2 月 16 日董事會擬議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6 月 2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四之(六)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會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此外，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23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4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2,031	\$ 39,496	\$ -	\$ -
現金股利	602,807	482,245	1.5	1.2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20 日召開股東常會決議之。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4,413,676	\$ 4,420,576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900)
期末餘額	<u>\$ 4,413,676</u>	<u>\$ 4,413,676</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8,668)	(\$ 5,19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973	5,82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 稅利益(費用)	(505)	(989)
期末餘額	<u>(\$ 16,200)</u>	<u>(\$ 363)</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74,749	\$ 128,71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14,805)	15,026
期末餘額	<u>\$ 59,944</u>	<u>\$ 143,740</u>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127,443)	(\$125,694)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4,543)	(8,422)
其 他	(32,234)	(22,546)
	<u>(\$164,220)</u>	<u>(\$156,66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 益)	(\$ 137)	(\$ 263)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損失 (利益)	293	(15,42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 益)	(823)	(2,241)
淨外幣兌換(利益)	(287)	(7,279)
租金成本	33,605	25,785
其 他	1,864	940
	<u>\$ 34,515</u>	<u>\$ 1,518</u>

(三) 財務成本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借款利息	<u>\$ 1,572</u>	<u>\$ 2,174</u>

(四) 折舊及攤銷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8,002	\$ 64,470
投資性不動產	9,624	10,860
無形資產	588	561
合 計	<u>\$ 58,214</u>	<u>\$ 75,89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3,810	\$ 50,646
營業費用	14,192	13,824
其他利益及損失	9,624	10,860
	<u>\$ 57,626</u>	<u>\$ 75,33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588	561
	<u>\$ 588</u>	<u>\$ 561</u>

(五)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 33,605	\$ 25,785
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 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	-
	<u>\$ 33,605</u>	<u>\$ 25,785</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164,139	\$159,103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5,149	4,502
確定福利計畫	7,059	3,200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76,347</u>	<u>\$166,80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4,599	\$ 68,691
營業費用	101,748	98,114
	<u>\$176,347</u>	<u>\$166,805</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 1% 及 3%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係分別按 1% 及 3% 估列員工紅利 1,107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3,321 仟元。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2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估列員工酬勞 880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2,640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1% 及 3% 估列。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23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4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2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104年度	103年度
	現金紅利	現金紅利
員工酬勞／紅利	\$ 6,687	\$ 5,024
董監事酬勞	20,059	15,070

105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 104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4 及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及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7,716	\$ 31,359
以前年度之調整	<u> -</u>	<u> -</u>
	17,716	31,359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 3,637</u>)	(<u> 6,55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4,079</u>	<u>\$ 24,801</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u> 505</u>)	(<u> 98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05</u>)	(<u> 989</u>)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593,514	\$ 593,514	\$ 593,514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6,218,376</u>	<u>6,130,299</u>	<u>6,177,738</u>
	<u>\$ 6,811,890</u>	<u>\$ 6,723,813</u>	<u>\$ 6,771,252</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927,015</u>	<u>\$ 927,015</u>	<u>\$ 941,247</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4年度 (預計)</u> 16.57%	<u>103年度 (實際)</u> 16.59%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4 年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歷年來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2 年度。

二六、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0.22</u>	<u>\$ 0.31</u>
稀釋每股盈餘	<u>\$ 0.22</u>	<u>\$ 0.31</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歸屬於本公司業主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淨利	\$ 88,077	\$123,02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88,077</u>	<u>\$123,02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01,871	401,87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95</u>	<u>16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02,066</u>	<u>402,03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1 至 20 年。其中微風廣場部分依租約規定第 3 年起租金逐年調高 3%。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皆為 128,590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揭露全年度租金收入達該房地租金收入 5% 者）：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1 年 內	\$ 484,727	\$ 479,868	\$ 457,264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2,002,073	1,989,347	1,947,862
超過 5 年	<u>293,823</u>	<u>521,693</u>	<u>902,458</u>
	<u>\$ 2,780,623</u>	<u>\$ 2,990,908</u>	<u>\$ 3,307,584</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05年3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139	\$ 1,139
國內上市(櫃)股票	555	-	-	555
基金受益憑證	739,954	-	-	739,954
合 計	<u>\$ 740,509</u>	<u>\$ -</u>	<u>\$ 1,139</u>	<u>\$ 741,648</u>

104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139	\$ 1,139
國內上市(櫃)股票	566	-	-	566
基金受益憑證	833,749	-	-	833,749
合 計	<u>\$ 834,315</u>	<u>\$ -</u>	<u>\$ 1,139</u>	<u>\$ 835,454</u>

104年3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139	\$ 1,139
基金受益憑證	762,146	-	-	762,146
合 計	<u>\$ 762,146</u>	<u>\$ -</u>	<u>\$ 1,139</u>	<u>\$ 763,285</u>

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合併公司採第3等級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投資新東陽公司及東南飲料公司有關之權益工具。105年3月31日暨104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並未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此權益工具相關之損益。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按成本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3,421,434	\$ 3,906,579	\$ 4,925,04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41,648	835,454	763,28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931,470	1,209,697	1,395,30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本期所得稅負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基金受益憑證、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進貨交易進而產生非功能性貨幣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暴險幣別為美金，並以美金對新台幣升值及貶值 1% 時之敏感度分析作為對內部主要管理階層報導匯率變動之風險。

敏感度分析係合併公司持有之特定外幣項目並於年底受外幣匯率波動 1% 之影響情形。下列彙總表之正數代表當美金及人民幣升值時，倘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下，將增加當年度淨利之金額。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損益影響數(稅前)	\$ 1,040	(\$ 2,913)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銀行存款及借款，因存款及借款利率波動不大，故合併公司之收入和營運現金流量受市場利率變化之影響有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非衍生工具之利率暴險額為基礎。

合併公司以 0.5% 增加或減少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倘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且未考慮利息資本化之情況下，利率上升 0.5%，對合併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3,554 仟元及 4,789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情形，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指派專責人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其建立了適當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合併公司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的管理需求。合併公司透過維持足夠的準備、銀行融資額度及取具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使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組合配合，來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776,995 仟元、1,954,397 仟元及 1,125,600 仟元。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應付票據	關聯企業	\$ 4,583	\$ 6,104	\$ 4,450

(二)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u>\$ 112,055</u>	<u>\$ 108,850</u>

投資性不動產－微風廣場供出租使用情形如下：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承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收入	未來5年 租金收入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松山區敦化段三小段589等地號之土地範圍內所興建休閒娛樂購物中心，約13,354.44坪及683個車位	93年10月26日至110年10月25日	93年10月26日至110年10月25日原應逐年累進調高5%，於92年12月31日簽訂備忘錄修為3%，押金120,000仟元，一次收取次年度1年份12張租金收入票據。	\$ 112,055 (含押金設算息)	第1年 \$ 453,369 第2年 466,970 第3年 480,979 第4年 495,408 第5年 510,270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承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收入	未來5年 租金收入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松山區敦化段三小段589等地號之土地範圍內所興建休閒娛樂購物中心，約13,354.44坪及683個車位	93年10月26日至110年10月25日	93年10月26日至110年10月25日原應逐年累進調高5%，於92年12月31日簽訂備忘錄修為3%，押金120,000仟元，一次收取次年度1年份12張租金收入票據。	\$ 108,850 (含押金設算息)	第1年 \$ 440,164 第2年 453,369 第3年 466,970 第4年 480,979 第5年 495,408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租金支出	關聯企業	<u>\$ 1,448</u>	<u>\$ 1,406</u>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面積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支出	未來5年 租金支出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市民大道及復興南路口之微風廣場購物中心基地東北側之黑松博物館	98年1月1日至110年10月25日	約112.87坪	租金每月為416仟元，第2年起租金應逐年累進調高百分之三，一次開立次年度1年份12張租金票據。	\$ 1,448	第1年 \$ 5,867 第2年 6,042 第3年 6,223 第4年 6,410 第5年 6,602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面積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支出	未來5年 租金支出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市民大道及復興南路口之微風廣場購物中心基地東北側之黑松博物館	98年1月1日至110年10月25日	約112.87坪	租金每月為416仟元，第2年起租金應逐年累進調高百分之三，一次開立次年度1年份12張租金票據。	\$ 1,406	第1年 \$ 5,695 第2年 5,867 第3年 6,042 第4年 6,223 第5年 6,410

上述與關係人之租賃事宜皆依雙方議定之價格。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7,628	\$ 7,218
退職後福利	158	47
	<u>\$ 7,786</u>	<u>\$ 7,26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商品經銷合約之履約保證：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	\$ 4,678,932	\$ 4,679,279	\$ 4,680,3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5,914	285,914	285,919
存出保證金	215,000	215,000	-
	<u>\$ 5,179,846</u>	<u>\$ 5,180,193</u>	<u>\$ 4,966,237</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13,833 仟元、34,861 仟元及 21,314 仟元。

(二)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86,593</u>	<u>\$ 59,648</u>	<u>\$ 16,131</u>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三) 提供銀行之財務保證(1)	<u>\$ 708,015</u>	<u>\$ 1,056,685</u>	<u>\$ 844,065</u>

(1) 所揭露之金額此係代表被財務保證持有人若求償全數保證金額時，合併公司可能須支付之合計數累積金額，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銀行之借款人分別已動用 0 仟元、344,663 仟元及 481,150 仟元。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105 年 3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621,324	32.1850 (美元：新台幣)	\$ 116,552
美元	344	6.4612 (美元：人民幣)	11
歐元	242	36.5100	9
日圓	26,654	0.2860	8
			<u>\$ 116,580</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91,200		32.1850	\$		12,591	
				(美元：新台幣)				
歐 元		350,860		36.5100			12,810	
瑞士法郎		6,898		33.3650			230	
							<u>230</u>	
							<u>\$ 25,631</u>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846,791		32.8250	\$		60,621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530		6.4936			17	
				(美元：人民幣)				
歐 元		5,466		35.8800			196	
日 圓		2,156,021		0.2730			589	
港 幣		2		4.2350			-	
							<u>-</u>	
							<u>\$ 61,423</u>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8,149		32.825	\$		1,909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10,500,000		6.4936			344,663	
				(美元：人民幣)				
瑞士法郎		29,509		33.185			979	
							<u>979</u>	
							<u>\$ 347,551</u>	

104年3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573,848		31.3000	\$		205,761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11,807		6.2301			370	
				(美元：人民幣)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歐 元	\$ 96,029	33.6500	\$ 3,231
日 圓	48,030,784	0.2604	12,507
港 幣	2	4.0360	-
			<u>\$ 221,869</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91,144	31.3000	\$ 12,243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15,500,000	6.2301	485,150
		(美元：人民幣)	
歐 元	63,882	33.6500	2,150
瑞士法郎	29,509	32.1450	949
日 元	9,180,000	0.2604	2,390
			<u>\$ 502,882</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000 (新台幣：新台幣)	\$ 2,060	1.000 (新台幣：新台幣)	\$ 8,633
人民幣	5.050 (人民幣：新台幣)	(1,773)	5.044 (人民幣：新台幣)	(1,354)
		<u>\$ 287</u>		<u>\$ 7,279</u>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九)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五、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飲品事業部門－飲料類

飲品事業部門－酒類

不動產租賃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飲品類部門—飲料類	\$ 1,033,863	\$ 1,090,517	\$ 312,976	\$ 340,336
飲品類部門—酒類	720,995	240,672	92,842	41,882
不動產租賃部門	127,443	125,694	93,838	99,909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1,882,301</u>	<u>\$ 1,456,883</u>	499,656	482,127
營業費用			(482,343)	(421,466)
利息收入			4,543	8,42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 份額			50,548	34,1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 益			137	263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損 失)利益			(293)	15,424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823	2,241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287	7,279
公司一般收入			32,234	22,546
公司一般費用			(1,864)	(940)
財務成本			(1,572)	(2,17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02,156</u>	<u>\$ 147,829</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處分關聯企業損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部 門 資 產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飲品類部門	\$12,709,286	\$12,856,755	\$12,346,843
不動產租賃部門	<u>9,066,853</u>	<u>9,252,140</u>	<u>9,300,631</u>
合併資產總額	<u>\$21,776,139</u>	<u>\$22,108,895</u>	<u>\$21,647,474</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除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其他金融資產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商譽已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

三六、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第 1 季進行下列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預付設備款淨變動		
預付設備款增加數	\$ 33,012	\$ 49,24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08,412	251,37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79,397)	(212,184)
	<u>\$ 62,027</u>	<u>\$ 88,431</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得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 款	\$ 1,178	\$ 312
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 面價值	(1,041)	(49)
	<u>\$ 137</u>	<u>\$ 263</u>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損失） 利得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1,183	\$ 31,122
減：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帳面 價值	(1,476)	(15,698)
	<u>(\$ 293)</u>	<u>\$ 15,424</u>
收取之利息		
利息收入	\$ 4,543	\$ 8,422
加：期初應收利息	-	21
收取之利息收入	<u>\$ 4,543</u>	<u>\$ 8,443</u>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背書保證公司編號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名稱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註 5)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淨值之比率 (%)	背書最高限額 (註 3)	證額 (註 4)	屬母公司背書保證 (註 4)	屬子公司背書保證 (註 4)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註 4)
0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	\$ 3,498,597	\$ 1,056,685	\$ 708,015	\$ -	-	4.07	\$ 8,746,493	Y	N	Y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2.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背書保證限額係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之 1、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暨證券期貨局規定及股東會同意通過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本公司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總額為淨值之 50% 及對單一企業為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之 20%。

依上述規定，本公司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 17,492,986 千元 $\times 50\% = 8,746,493$ 千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17,492,986 千元 $\times 20\% = 3,498,597$ 千元。

註 4：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註 5：係開立美金 22,500 千元之本票。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受 益 憑 證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025,560.90	\$ 120,092	-	\$ 120,092	
	第一金台灣貨幣	"	"	663,209.10	10,022	-	10,022	
	統一強漢基金	"	"	797,448.17	14,442	-	14,442	
	統一亞洲大企磚基金	"	"	2,318,353.32	26,244	-	26,244	
	統一新興市場企業債券基金	"	"	1,444,613.52	14,786	-	14,786	
	統一大龍騰中國基金	"	"	4,500,000.00	43,695	-	43,695	
	統一大龍印基金	"	"	1,257,071.02	18,655	-	18,655	
	復華貨幣基金	"	"	18,891,105.50	270,040	-	270,040	
	富蘭克林華美中國 A 股基金	"	"	749,063.70	7,843	-	7,843	
	國泰中國新興債券基金	"	"	922,713.50	10,309	-	10,309	
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	92,898.00	1,012	-	1,012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	685,734.66	10,037	-	10,037	
緯洲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	92,898.00	1,012	-	1,012	
	股票—上市 大華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0	555	-	555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 益 憑 證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	3,511,756.70	50,199	-	50,199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	12,786,104.53	130,532	-	130,532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	691,815.10	11,034	-	11,034	
	股票—未上市、未上櫃 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8,000	\$ 519	0.05	無市價資訊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	"	"	13,000	140	0.02	"	
	東南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4,800	480	4.80	"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東南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 1,139			

註 1：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附表八。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累積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券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開關	作廢	期		買		賣		債	面	成	本處分(損)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股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	30,338,531.90	\$	330,000	140,000	32,176,125.40	\$	350,337	\$	350,000	\$	337	11,025,560.90	\$	120,000	
								141 (評價調整)													
	復華貨幣基金		"					25,890,622.50	370,000	370,000	6,999,517.00	100,023	100,000	100,000		23	18,891,105.50		270,000		
																				40	(評價調整)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四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不同之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 262,442	17	60~75 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票據\$ 160,286 帳款 99,491	34 42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262,442	83	60~75 天	按一般交易價格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票據 259,777 帳款 -	100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沖銷。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帳帳	備抵額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票據 \$ 160,286 應收帳款 99,491	1.3 次/年	\$ -	兌現 \$ 37,196 收票 99,491	\$ -	-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沖銷。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 對象	往來 對象 (註二)	交易 科目	往來		情形
					金額	條件	
0	黑松公司	客集公司 松深公司 松柏公司 松揚公司 松盈公司 松投公司 松泰公司 客銖公司 松埔公司 松彰公司 客集公司 客集公司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銷貨 銷貨 銷貨 銷貨 銷貨 銷貨 銷貨 銷貨 銷貨 銷貨 銷貨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 262,442 43,768 45,167 43,168 43,253 52,298 38,793 44,114 67,218 24,922 25,414 160,286 99,491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 " " " " " " " " " " " "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14.96% 2.49% 2.57% 2.46% 2.46% 2.98% 2.21% 2.51% 3.83% 1.42% 1.45% 0.74% 0.46%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持有面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備註
							原本期	末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5樓	轉投資	\$ 303,490	\$ 303,490	100.00	\$ 367,590	\$ 3,362	\$ 3,362	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歐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轉投資	249,990	249,990	100.00	325,645	6,442	6,442	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南路1段39號	百貨零售	131,570	131,570	18.02	457,566	202,193	36,435	權益法評價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資產管理	1,582,289	1,582,289	100.00	2,020,319	9,033	9,033	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	Trust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e, P.O. BOX 1225, Apia, Samoa.	轉投資	2,170,388	2,170,388	100.00	50,324	22,650	22,650	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P.O.BOX1225, Apia Samoa	轉投資	262,000	262,000	100.00	248,051	1,633	1,633	子公司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5樓	資產管理	2,703,834	2,703,834	100.00	5,790,808	69,429	69,429	子公司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北屯區景賢路339號	食品買賣	13,591	13,591	45.27	9,039	1,185	1,185	536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仁武區烏林里林森巷4之1號	食品買賣	13,169	13,169	50.23	10,506	78	78	39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路858號	食品買賣	27,033	27,033	50.00	10,299	3,600	3,600	1,800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桂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平鎮區莒光路25號	食品買賣	13,040	13,040	50.00	17,446	2,912	2,912	1,456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嘉義市西區永和里廣寧街12之1號1樓	食品買賣	18,970	18,970	50.00	8,596	2,788	2,788	1,394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零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食品買賣	5,066	5,066	50.30	20,561	2,696	2,696	1,356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南路1段39號	百貨零售	20,930	20,930	2.87	80,511	202,193	202,193	5,803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忠孝里樟樹一路7號	食品買賣	38,494	38,494	50.00	20,674	1,335	1,335	667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八德路4段72巷14弄1號1樓	食品買賣	18,497	18,497	50.00	11,152	793	793	396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零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食品買賣	2,600	2,600	26.00	8,525	1,542	1,542	401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員林鎮建國路186號	食品買賣	13,000	13,000	50.00	10,807	1,198	1,198	599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投資		期末		持有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上期末	數比率(%)	帳面金額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東區忠孝路292號	食品買賣	\$ 10,000	\$ 10,000	1,000,000	50.00	\$ 9,524	953	(\$ 476)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雲林縣虎尾鎮中興路46號	食品買賣	8,000	-	800,000	50.00	8,000	-	-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北屯區景賢路339號	食品買賣	16,420	16,420	1,642,000	54.73	12,727	1,185	(649)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仁武區馬林里林森巷4之1號	食品買賣	14,267	14,267	1,294,057	49.77	10,410	78	(39)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路858號	食品買賣	27,442	27,442	2,700,000	50.00	8,402	3,600	(1,800)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平鎮區莒光路25號	食品買賣	13,000	13,000	1,300,000	50.00	17,398	2,912	1,456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嘉義市西區永和里廣寧街12之1號1樓	食品買賣	18,032	18,032	1,900,000	50.00	6,282	2,788	(1,394)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食品買賣	4,970	4,970	497,000	49.70	20,316	2,696	1,340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南路1段39號	百貨零售	30,000	30,000	3,000,000	4.11	107,242	202,193	8,310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東區忠孝路292號	食品買賣	10,000	10,000	1,000,000	50.00	9,524	953	(477)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忠孝里樟樹一路7號	食品買賣	38,500	38,500	3,850,000	50.00	4,811	1,335	(668)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八德路4段72巷14弄1號1樓	食品買賣	18,500	18,500	1,850,000	50.00	10,125	793	(397)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客錄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4段296號4樓	食品買賣	7,400	7,400	740,000	74.00	24,184	1,542	1,141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員林鎮建國路186號	食品買賣	13,000	13,000	1,300,000	50.00	5,742	1,198	(599)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雲林縣虎尾鎮中興路46號	食品買賣	8,000	-	800,000	50.00	8,000	-	-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	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		Trust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e, P.O. BOX 1225, Apia, Samoa.	轉投資	2,170,388	2,170,388	49,200,000	100.00	50,324	22,650	(22,650)	
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市吳中區木渚鎮金楓南路888號	生產銷售果蔬汁、蛋白飲料、茶飲料、咖啡飲料、運動飲料、健康補給飲料、合成飲料、發酵飲料	2,170,388	2,170,388	49,200,000	100.00	50,324	22,650	(22,650)	
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	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市吳中區木渚鎮金楓路216號東創科技園1幢132號樓201室	從事預包裝食品的進出口、批發業務	262,000	262,000	8,000,000	100.00	248,051	1,633	(1,633)	

註：上述被投資公司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投資損益，除黑松資產公司、客集公司及黑松蘇州公司外，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果汁、蛋白飲料、茶飲料、咖啡飲料、運動飲料、健康補給飲料、合成飲料、發酵飲料	\$ 1,583,874	(註1)	\$ 2,170,388	\$ -	\$ 2,170,388	100.00	(\$ 22,650)	\$ 50,324	\$ -
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	從事預包裝食品的進出口、批發業務	262,000	(註2)	262,000	-	262,000	100.00	(1,633)	248,051	-

註 1：本公司透過持股比例 100% 轉投資之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再以 100% 持股比例轉投資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再以 100% 持股比例轉投資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91.12.02 經審二字第 091036585 號函、92.11.04 經審二字第 092030649 號函、93.8.23 經審二字第 093020199 號函、94.3.30 經審二字第 09309966 號函、95.08.01 經審二字第 09500170850 號函、96.07.19 經審二字第 09600174530 號函、97.05.16 經審二字第 09700121650 號函、98.01.09 經審二字第 09700504850 號函、101.02.29 經審二字第 10000526450 號函、103.01.17 經審二字第 10200498390 號函、104.01.15 經審二字第 10300358590 號函及 104.11.11 經審二字第 1040029197 號函核備在案；另於 102 年 12 月 30 日經蘇州市商務局核准減資 393,358 千元，104 年 9 月 30 日經蘇州市商務局核准減資 193,156 千元，用以彌補虧損。

註 2：本公司透過持股比例 100% 轉投資之黑松(薩摩亞)國際有限公司，再以 100% 持股比例轉投資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104.09.10 經審二字第 10400223090 號函核備在案。

註 3：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會依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 2,432,388	\$ 2,432,388	\$ 10,495,792

註 4：依據 97.08.29 更新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所定投資金額上限為「淨值之 60%」。

3.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關係人	稱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背書、保證或擔保品	期末餘額	提供背書、保證或擔保之目的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開立 USD22,500,000 之本票為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保證	NTD 708,015	供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作為借款額度之保證

註 5：背書保證限額係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之 1、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暨證券期貨局規定及股東會同意通過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本公司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總額為淨值之 50% 及對單一企業為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之 20%。

依上述規定，本公司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對外辦理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為淨值 17,492,986 千元×50%=8,746,493 千元；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淨值 17,492,986 千元×20%=3,498,597 千元。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別	進金	銷		貨價	格	交付	易條	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條件	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額	百分比							額	百分比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 黑松商貿(蘇州)有限公司	銷貨 進貨	\$ 10,723	91		按一般交易價格	按一般交易價格	當月結60天	無顯著不同			\$ 2,256	69	\$ -	
		10,723	39		按一般交易價格	按一般交易價格	當月結60天	無顯著不同			(2,256)	9	-	